

证券代码：920037

证券简称：广信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130

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金沙西路 077 号广信新材料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雅琴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3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,917,29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.323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675,85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952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出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7,917,29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1	《关于 2025 年 半年度 权益分 派预案 的议案》	6,588,606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中明、夏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

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（二）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